

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704臺南市北區北門路二段125號
聯 絡 人：李坤泰
電 話：06-2514526分機362
傳 真：
電子郵件：gh12ui12@mail.tnssh.tn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南二中教字第1130200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113A202641_1_01135221712.pdf、113A202641_2_0113522171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校承辦113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『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』B2 PBL教學應用工作坊，請貴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依本權責給予公(差)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3年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工作坊時間、地點及授課講師如下：

(一)113年8月9日(星期五) 上午9時50分至下午5時50分。

(二)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科學館4樓AI人工智慧體驗教室、多功能教室(臺南市北區北門路二段 125 號)，採實體方式辦理。

(三)授課講師：

1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林佳慶教授。

2、國立新豐高級中學張峰燕主任。

3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洪子秀教師。

三、參加人員及其交通費和代課鐘點費：

國立頭城家商 113/07/02



(一)參加人員：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教學輔導團委員、資訊輔導團委員及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教師。

(二)交通費：由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支應。

(三)代課鐘點費：由各學校113年數位精進方案經費支應。

四、錄取總額及錄取順序：

(一)錄取總額：50位。

(二)錄取順序：

1、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教學輔導團委員、資訊輔導團委員。

2、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教師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3年8月4日（星期日）截止，全程參與者，本校將於研習後核發研習時數。

(二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nDFfevmaDlusCgov8>

(三)不接受研習當日報名。

(四)若不克出席，請於報名期限內取消報名。

(五)於113年8月7日（星期三）前發送報名確認信（附課程相關資訊）給參與教師，還請留意電子信箱。

六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專案助理。

(一)聯絡電話：06-2514526分機361、362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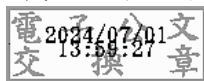
(二)電子郵件：elearning@mail.tnssh.tn.edu.tw。

七、檢附B2 PBL工作坊實施計畫及活動海報。

正本：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教學輔導團資訊輔導團

副本：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教學輔導團委員、資訊輔導團委員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含附件）、國立臺南大學（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南區輔導計畫團隊）（含

附件)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總辦公室)(含附件)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)(含附件)、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(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資訊及網路組)(含附件)、本校資訊科技學科中心、本校新興科技推廣中心、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(游淑卿管理師)(含附件)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(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)(含附件)



校長 林晏旭

裝

訂

線

